附件 16-3

審計部臺灣省嘉義市審計室辦事細則第五條、第九條、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

| 修正條文 | 現行條文 | 說明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五條 (刪除) | 第五條 本室為辦理嘉義 | 一、 <u>本條刪除</u> 。 |
| | 市年度總決算之審核, | 二、有關總決算審核委員 |
| | 設總決算審核委員會, | 會之原有任務,將視 |
| | 所有工作人員,由主任 | 業務實際需要改以召 |
| | 就本室現有職員中,指 | 開會議方式辦理,爰 |
| | 派兼任。 | 予删除。 |
| 第九條 第一課掌理嘉義 | 第九條 第一課掌理嘉義 | 一、為應業務需要,原第 |
| 市議會、嘉義市政府及 | 市議會、嘉義市政府及 | 二課掌理之嘉義市政 |
| 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 | 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 | 府教育處主管,移第 |
| 及財物報損報廢審計(| 及財物報損報廢審計(| 一課掌理,爰於序言 |
| 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| 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| 增列掌理機關名稱。 |
| 、文化局、財政稅務局 | 、文化局、財政稅務局 | 二、第一款至第十五款, |
| 、消防局及衛生局主管 | 、消防局及衛生局主管 | 內容未修正。 |
| 之普通公務及財物報損 | 之普通公務及財物報損 | |
| 報廢審計除外)暨嘉義 | 報廢審計除外)暨嘉義 | |
| 市政府教育處、社會處 | 市政府、社會處主管之 | |
| 主管之特種基金及財物 | 特種基金及財物報損報 | |
| 報損報廢審計,辦理下 | 廢審計,辦理下列事項 · | |
| 列事項: | - 、明孙欣然继明、甘 | |
| 一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| 一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及特別預算已 | |
| 金及特別預算已 | 金 及 行 | |
| 核定之分配預算 | 或分期實施計畫 | |
| 或分期實施計畫 | 及收支估計表與 | |
| 及收支估計表與 | 各項支付法案之 | |
| 各項支付法案之 | 查核事項。 | |
| 查核事項。 | 二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| |
| 二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| 金及特別預算會 | |
| 金及特別預算會 | 計報告、半年結算 | |
| 計報告、半年結算 | 報告、相關資訊檔 | |
| 報告、相關資訊檔 | 案及經通知檢送 | |
| 案及經通知檢送 | 原始憑證或有關 | |
| 原始憑證或有關 | 資料之審(查)核 | |
| 資料之審(查)核 | 事項。 | |
| 事項。 | 三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| |
| 三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| 金績效報告及內 | |
| 金績效報告及內 | 部審核報告之考 | |
| 部審核報告之考 | 核事項。 | |

- 核事項。
- 五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投資民營事業 與公款補(捐)助 團體或私人及財 團法人之應行審 計事項。
- 六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財產之取得、 管、使用、收益、 處分及珍貴動產 、不動產管理狀況 之抽查事項。
- 七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財務收支之抽 查事項。
- 八、關於市總預算半年 結算報告(含附屬 單位預算及綜計 表)之查核事項。
- 十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會計制度及有 關內部審核規章 之會商事項。
- 十一、關於所管基金固 定資產重估價 有關紀錄之審 核事項。
- 十二、關於所管機關、

- 五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投資民營事業 與公款補(捐)助 團體或私人及財 團法人之應行審 計事項。
- 六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財產之取得、保 管、使用、收益、 處分及珍貴動產 、不動產管理狀況 之抽查事項。
- 七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財務收支之抽 查事項。
- 八、關於市總預算半年 結算報告(含附屬 單位預算及綜計 表)之查核事項。
- 十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會計制度及有 關內部審核規章 之會商事項。
- 十一、關於所管基金固 定資產重估價 有關紀錄之審 核事項。
- 十二、關於所管機關、 基金已屆保管

基年證等毀案項已之籍籍、司政籍、司政籍、司政籍、司政籍、司政的之核。

十四、關於市議會諮詢 所管機關普通 公務與基報 財物報損報 審計案件之 復事項。

十四、關於市議會諮詢 所管機關普通 公務與基金 財物報損報廢 審計案件之擬 復事項。

> 一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及特別預算已

一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及特別預算已 一、為應業務需要,原第 二課掌理之嘉義市政 府教育處主管,移第 一課掌理,爰修正序 言。

二、第一款至第二十款, 內容未修正。

- 核定之分配預算 畫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支 付 法 表 案 。 查核登記事項。
- 二、關於所管機關簽發 之撥(付)款或轉 帳憑單、市庫庫款 收支及財物保管 情形之抽查事項。
- 四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績效報告及內 部審核報告之考 核事項。
- 五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債款之舉借及 其契約之備查事 項。
- 七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投資民營事業 與公款補(捐)助 團體或私人及財 團法人之應行審 計事項。
- 八、關於所管徵收機關 賦稅捐費收入之 查定、徵收、劃解 及納庫之抽查事

- 核定之分配預算 或分別實施計表 及收支付支付法案 查核登記事項。
- 二、關於所管機關簽發 之撥(付)款或轉 帳憑單、市庫庫款 收支及財物保管 情形之抽查事項。
- 三、關金 物會 質 報 器 附 會 報 器 的 會 報 器 告 及 始 科 曾 報 器 是 路 然 为 曾 報 器 是 数 婚 遇 超 證 審 说 不 算 年 資 知 或 查 的 。
- 四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績效報告及內 部審核報告之考 核事項。
- 五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債款之舉借及 其契約之備查事 項。
- 七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投資民營事業 與公款補(捐)助 團體或私人及財 團法人之應行審 計事項。
- 八、關於所管徵收機關 賦稅捐費收入之 查定、徵收、劃解 及納庫之抽查事

項。

- 九、關於市有財產之取 得、保管、使用、 收益、處分及珍貴 動產、不動產管理 狀況之抽查事項。
- 十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財務收支之抽 查事項。
- 十一、關於所管機關公 債之發行、還本 、付息及債票、 息票處理之抽 查事項。
- 十二、關於市庫年度出 納終結報告、債 款目錄、投資目 錄及市有財產 總目錄之審 編報事項。
- 十三、關於市總預算半 年結算報告(含 附屬單位預算 及綜計表)之查 核事項。
- 十五、關於所管機關、 基金會計制度 及有關內部會 核規章之會商 事項。
- 十六、關於所管基金固 定資產重估價 有關紀錄之審 核事項。
- 十七、關於所管機關、

項。

- 九、關於市有財產之取 得、保管、使用、 收益、處分及珍貴 動產、不動產管理 狀況之抽查事項。
- 十、關於所管機關、基 金財務收支之抽 查事項。
- 十一、關於所管機關公 債之發行、還本 、付息及債票、 息票處理之抽 查事項。
- 十二、關於市庫年度出 納終結報告、債 款目錄、投資目 錄及市有財產 總目錄之審核 編報事項。
- 十三、關於市總預算半 年結算報告(含 附屬單位預算 及綜計表)之查 核事項。
- 十五、關於所管機關、 基金會計制度 及有關內部審 核規章之會商 事項。
- 十六、關於所管基金固 定資產重估價 有關紀錄之審 核事項。
- 十七、關於所管機關、

基年證等毀案項已之會報意,報意以及不可以與關係。

基年證等毀案項已之籍請交核保計報意保養。

十九、關於市議會諮詢務 管 然 有 事 損 各 數 審 報 報 集 報 整 撰 事 項 。